

臺南市公(私)立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6	6	6	6	
	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0	0	0	0	0	0	
			英語文			0	0	0	0	
		數學			4	4	4	4	4	4
		生活課程	社會	6	6	3	3	3	3	
			自然科學			3	3	3	3	
			藝術			3	3	3	3	
			綜合活動			2	2	2	2	
		健康與體育			3	3	3	3	4	4
	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19	19	24	24	25	25
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							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4	4	5	7	7	7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23	23	29	29	32	32	
		課綱規範總節數	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1.115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一到六年級。

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
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4. 四年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包括普通班聽障學生接受聽語障巡迴輔導班之溝通訓練課*2 節課)

特教承辦人員

特教業務主管(主任)

校長

特教班
教師 鍾啓彥教師兼
輔導主任 鄭淑文東興國民小學
校長 陳志強

臺南市公(私)立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		6	6	6	6	6
	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		0	0	0	0	0
			英語文			0	0	0	0	0
		數學				4	4	4	4	4
		生活課程	社會			6	3	3	3	3
			自然科學				3	3	3	3
			藝術				3	3	3	3
			綜合活動				2	2	2	2
		健康與體育				3	3	3	4	4
	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	19	24	24	25	25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						
	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4	5	7	7	7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						
			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
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		23	29	29	32	32
課綱規範總節數				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

註：

1.114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二到六年級。

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
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4. 四年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包括普通班聽障學生接受聽語障巡迴輔導班之溝通訓練課*2節課)

特教承辦人員

特教業務主管(主任)

校長

特教班
教師 鍾啓彥教師兼
輔導主任 鄭淑文東興國民小學
校長 陳志強

臺南市公(私)立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		6	6	6	6	
	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		0	0	0	0	
			英語文			0	0	0	0	
		數學				4	4	4	4	
		生活課程	社會			3	3	3	3	
			自然科學			3	3	3	3	
			藝術			3	3	3	3	
			綜合活動			2	2	2	2	
		健康與體育				3	3	4	4	
	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	24	24	25	25	
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							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5	7	7	7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	3-6	3-6	4-7	4-7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29	29	32	32	
	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1.113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三到六年級。

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
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4. 四年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包括普通班聽障學生接受聽語障巡迴輔導班之溝通訓練課*2 節課)

特教承辦人員

特教業務主管(主任)

校長

特教班教師 鍾啓彥

教師兼輔導主任 鄭淑文

東興國民小學 校長 陳志強

臺南市公(私)立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			6	6	6	
	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			0	0	0	
			英語文				0	02	0	
		數學					4	4	4	
		生活課程	社會				3	3	3	
			自然科學				3	3	3	
			藝術				3	3	3	
			綜合活動				2	2	2	
		健康與體育					3	4	4	
	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		24	25	25	
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							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7	7	7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					
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		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29	32	32	
	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1.112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四到六年級。

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
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4. 四年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(包括普通班聽障學生接受聽語障巡迴輔導班之溝通訓練課*2 節課)

特教承辦人員

特教業務主管(主任)

校長

特教班
教師 鍾啓彥教師兼
輔導主任 鄭淑文東興國民小學
校長 陳志強

臺南市公(私)立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				6	6	
	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				1	1	
			英語文					2	2	
		數學						4	4	
		生活課程	社會					3	3	
			自然科學					3	3	
			藝術					3	3	
			綜合活動					2	2	
		健康與體育						4	4	
	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			25	25	
		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					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7	7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			4-7	4-7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	32	32	
	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2-24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- 1.111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五到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4. 四年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包括普通班聽障學生接受聽語障巡迴輔導班之溝通訓練課*2 節課)

特教承辦人員

特教業務主管(主任)

校長

特教班
教師 鍾啓彥教師兼
輔導主任 鄭淑文

東興國民小學 校長 陳志強

臺南市公(私)立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	
	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	
	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						6	
			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							1	
			英語文							2	
		數學								4	
		生活課程	社會								3
			自然科學								3
			藝術								3
			綜合活動								2
		健康與體育									4
	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						25
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								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	7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	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				32	
		課綱規範總節數		22-24	22-24	22-24	28-31	30-33	30-33		

註：

1.110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六年級。

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
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4. 四年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包括普通班聽障學生接受聽語障巡迴輔導班之溝通訓練課*2 節課)

特教承辦人員

特教業務主管(主任)

校長

特教班
教師 鍾啓彥教師兼
輔導主任 鄭淑文東興國民小學
校長 陳志強